

# 枣庄市城市管理局

---

## 关于开展安全保密大排查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：

为切实做好保密工作，推动保密责任落实到位，经市局研究决定，在全局范围开展安全保密大排查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领导

为加强组织领导，局成立安全保密大排查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孔令东

副组长：盖 云、孙士伟、李 允

成 员：李昌文、杨 涛、杜 晨、商 帅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保密工作大检查的筹划、开展、整改，盖云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李昌文、杨涛为副主任。

### 二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保密工作的法律法规、决策部署和规定情况，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，特别是遵守保密纪律、履行主体责任、执行保密制度的情况。

（二）涉密文件在传阅办理、签收保管、意见汇总反馈、清退销毁环节是否符合保密要求。

(三) 是否违规复制、留存、汇编或公开发布涉密文件；是否将涉密文件、电报扫描、摘录后发布。

(四) 政务微博、政务邮箱、微信公众号、互联网办公系统（OA）、互联网邮箱是否符合保密管理要求，是否违规转载、刊登、处理、传输涉密信息。

(五) 非涉密计算机是否有严禁处理涉密信息的标识提示，涉密计算机是否按规定作出标识；非涉密设备中是否存有存储、处理、传输涉密信息；是否存在涉密网络与非涉密网络违规连接的情况。

(六) 是否存在手机应用软件失泄密，是否存在使用手机软件对涉密文件拍照扫描情况，是否使用个人邮箱、微信等存储、处理、传输涉密信息和工作敏感信息。

### 三、检查时间及方式

#### 第一阶段：自查

6月17日至18日，各科室（单位）对照保密检查内容进行自查，对自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，并提交自查报告。

#### 第二阶段：抽查

6月21日，在各科室（单位）自查的基础上，对部分科室（单位）进行抽查，并组织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。

### 四、检查工作要求

(一) 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。各科室（单位）要充分认清加强安全保密工作的重要性、紧迫性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，认真组织自查，积极配合抽查。

(二) 严格检查，务求实效。此次检查重在自查自纠，发现问题就地整改，各科室（单位）要严格对照检查内容进行自查，确保不留死角，不走过场。

(三) 加强监督，强化管理。各科室（单位）要通过检查，加强保密工作制度的执行力度，做到以查促改、以查促管，进一步规范日常保密管理工作。

